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 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 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 司实际控制人王利平先生。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王利平先生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 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王利平先生提供财务资助或 者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7日